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第 3—9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6〕2268号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临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喜临门公司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喜临门公司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喜临门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喜临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喜临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喜临门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葛徐 之葛印徐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江娟 之江印娟

二〇一六年四月五日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64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25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50元，共计募集资金65,625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1,62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1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243.9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0,381.1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2）225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西支行	85040167020002098		15,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85040167310001072		4,400,000.00	7天通知存款
	85040154740002677	181,753,297.10	817,097.15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1211012029200066493	275,651,100.00		2015年7月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东支行	571900129810266	146,406,600.00		2015年6月注销
合 计		603,810,997.10	20,217,097.15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12 年 11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原厂区主马路西面移至东面，占地面积调整为 4,665 平方米，建筑面积调整为 18,549.76 平方米，设计产能不变，项目投资额由 14,640.66 万元变更为 12,935.82 万元。本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1,704.84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2.82%。变更原因系为使项目新址紧靠现有厂区中的仓储资源，提高现有仓库利用率，降低物流成本。本次变更业经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已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本期将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两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9,512.72 万元（含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151.57 万元、及上述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变更的投资额 1,704.8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截至期末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总额	使用比例 (%)	投资项目差异额	差异原因
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	27,565.11	25,462.21	92.37	-2,102.90	工程已完工结项，投资额减少主要系公司优化方案设计，加强工程管理，节约了项目资金。
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2,935.82	8,382.41	64.80	-4,553.41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4,194.23	2,402.43	57.28	-1,791.80	主要系 1) 项目尚未建设完工，后续还需投入；2) 公司组织架构较立项时发生变化，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方案调整，且部分子系统试运行尚需升级调查反馈问题，因而拖延了项目实施的进度；3) 智能家居业务的发展对公司信息化系统的建设提出新要求，规划需进一步优化调整。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使用闲置资金金额	用途	使用时间	批准机构和程序
7,000 万元	为使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最大限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2013 年 8 月 13 日起 12 个月内,该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款项已于 2014 年 8 月 7 日至 8 月 8 日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经公司 2013 年 8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独立董事认可,并经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
7,000 万元		原计划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 2014 年 8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中 4,000 万元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和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节余资金,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另 3,000 万元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归还。	经公司 2014 年 8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独立董事认可,并经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将 7,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认可,并经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同意,将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和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500 万元		2015 年 8 月 6 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资金尚在使用中。	经公司 2015 年 8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并经保荐人核查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4,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已承诺效益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 (含 20%) 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中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及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累计实现效益分别为 1,000.94 万元和 1,674.20 万元,均低于承

诺 20%以上。本期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系北方项目生产尚处在起步阶段，资源配置等未达到最优，且北方市场的开拓尚需时日。本期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未达到承诺效益主要系由于全球经济变化，内外销产品售价和结构变化，效益未达到预期。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625.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0,453.77	
募集资金净额：			60,381.1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361.15			2012 年：			18,072.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比例：			13.85%			2013 年：			13,721.67	
						2014 年：			8,662.54	
						2015 年：			15,497.53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 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北方家具生产线建 设项目	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 项目	27,565.11	27,565.11	25,462.21	27,565.11	27,565.11	25,462.21	-2,102.90	2014 年 6 月
2	软床及配套产品生 产线建设项目	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 线建设项目	14,640.66	12,935.82	8,382.41	14,640.66	12,935.82	8,382.41	-4,553.41	2013 年 11 月

3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4,194.23	4,194.23	2,402.43	4,194.23	4,194.23	2,402.43	-1,791.80	2016年12月
4	项目结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结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512.72			9,512.72		[注1]
5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4,500.00		
	小计		46,400.00	44,695.16	50,259.77	46,400.00	44,695.16	50,259.77	-8,448.11	
超募资金投向										
6	归还银行贷款	归还银行贷款			6,000.00			6,000.00		[注2]
7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194.00			4,194.00		[注3]
	小计				10,194.00			10,194.00		
	合计		46,400.00	44,695.16	60,453.77	46,400.00	44,695.16	60,453.77	-8,448.11	

[注1]: 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及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完结, 2015年本公司将两个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全额结转流动资金, 共计9,512.72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1,151.57万元)。该事项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注2]: 经公司2012年8月1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注3]: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将超募资金4,19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	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	47.13%	9,981.50[注 1]	建设期	709.24	291.70	1,000.94	否
2	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82.34%	9,656.40[注 2]	建设期	751.42	922.78	1,674.20	否
3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	未承诺	-	-	-		

[注 1]：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承诺效益为每年 6,654.33 万元，该项目 2014 年 6 月完工，自 2014 年 7 月到 2015 年 12 月累计 18 个月，承诺累计效益按 1.5 年计算为 9,981.50 万元。

[注 2]：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承诺效益为每年 4,828.20 万元，该项目 2013 年末完工，自 2014 年 1 月到 2015 年 12 月共计 2 年，承诺累计效益按 2 年计算为 9,656.40 万元。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3300000000058762 (1/2)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 杭州市西溪路128号9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原件一致

(特殊普通合伙)



登记机关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